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40,826.13 万元—53,073.97 万元	盈利: 8,614.22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 573.94%—716.12%	
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40,259.78 万元—52,337.72 万元	盈利: 4,852.16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 929.73%—1178.65%	
营业收入	190,867.10 万元—248,127.22 万元	401,447.62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90,767.10 万元—247,997.22 万元	401,370.63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 1.81 元/股—2.36 元/股	盈利: 0.38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及公司上下游企业延迟复工复产,导致公司在项目的招投标、承接、实施、交付、验收与决算等相关工作的正常推进受到较大负面影响。同时,新冠疫情的不利预期,对公司新业务拓展、承接和实施造成了较大影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营业成本增加。此外,债券的发行及银行贷款融资成本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长。

2、公司与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予以再评估,根据谨慎性

原则，预计计提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信用减值损失约 3.46 亿元，最终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后确定。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